

国家税务总局随州市税务局

网站新媒体信息（文件）发布审批单

填报单位： 随县税务局

信息（文件）标题：税务文书送达公告（湖北富达彩印印务有限公司税务事项通知书）			
拟发栏目	内部办公网站	互 联 网 站	微信公众号
		√	
网站联络员意见： 		股室保密审核意见： 	
办公室审核意见： 		主要领导（分管领导）审核意见： 	
市局相关科室会签意见：		市局政府信息公开办意见：	
市局领导审签：			
网站编辑部发布审核：			

备注：1. 一般信息由单位主要领导（分管领导）审签后传市局网站编辑部发布；重要信息（文件、公告、通知）报市局领导审签后传市局网站编辑部发布。2. 按照“谁公开、谁审查”的原则，拟发布信息由提供单位负责保密审核。若涉及国家秘密界限不清楚的，必须经过市局政府信息公开办审查。3. 本表“主要领导（分管领导）审核意见”以上（含）栏目为必填项。

国家税务总局随县税务局网站信息（文件） 发布审批单

填报单位：第二税务分局

信息（文件）标题：税务文书送达公告（湖北富达彩印印务有限公司税务事项通知书）		
拟发栏目	内部办公网站（打√）	
	政务公开/对外宣传（打√）	√
各分局（股室）审核（含保密自查）意见：		
撰稿人（网站联络员） 签字：叶慧琳 2015年7月11日		分局（股室）主要负责人意见： 签字：张为平 2015年7月11日
县局办公室（政府信息公开办、保密委员会）审查意见：		
签字：张为平 2015年7月11日		
各分局（股室）分管局领导审签：		
同意 签字：张为平 年 月 日		
网站编辑部发布审核：		
签字： 年 月 日		

备注

1. 一般信息由各分局（股室）主要负责人或县局分管（联系）局领导审签后传县局办公室发布；重要信息（文件、公告、通知）须报县局领导审签后传县局办公室发布。政务公开/对外宣传信息需报县局分管领导审签后传县局办公室发布。

2. 按照“谁公开、谁审查”的原则，拟发布信息由提供单位负责保密审核。若涉及国家秘密界限不清楚的，必须经过县局政府信息公开办审查。

3. 本表“各分局（股室）分管局领导审签”以上（含）栏目为必填项。

税务文书送达公告（湖北富达彩印印务有限公司税务事项通知书）

湖北富达彩印印务有限公司（42132168845371X）：

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税务文书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管法实施细则》第一百零六条第（二）项规定，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税务事项通知书（核定应纳税额通知）》随县税通〔2025〕9874号。自公告之日起满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附件：《税务事项通知书（核定应纳税额通知）》随县税通〔2025〕9874号

国家税务总局随县税务局

2025年7月11日



国家税务总局随县税务局

税务事项通知书（核定应纳税额通知）

随县税通〔2025〕9874号

纳税人识别号：42132168845371X

纳税人名称：湖北富达彩印印务有限公司

事由：核定应纳税额通知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三十五条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四十七条规定

通知内容：我局核定了你（单位）的应纳税额（详见下表）。

请你（单位）接到通知后于限缴日期前将相关税款缴纳入库。

核定征收税款明细表

征收项目	征收品目	税款所属期起	税款所属期止	核定计税依据金额	税率或征收率	核定税额	已入库税款	应补缴税款	限缴日期
企业所得税	应纳税所得额	2025-01-01	2025-06-30	33521.85	0.2	6704.37	0.0	6704.37	2025-07-15

税务机关（公章）
2025年07月10日